

課後功課輔導班

敬啟者：

貴子弟已被選入課後功課輔導班，日期及時間安排如下，請家長垂注：

日期：2020年9月21日(星期一)至2020年5月28日(星期五)，逢星期一、二、四、五。

(以下情況暫停：24/9/2020、25/2/2021、學校假期、考試時間、第20週專題研習週及其他特別活動日)。

時間：下午3時30分至4時30分。

**疫情原故暫停面授課期間，改以實時視像會議 Zoom 形式進行

(一至三年級：3:00-4:00p.m.；四至六年級：4:00-5:00p.m.)

相應函請查照，並希於9月11日(星期五)或以前將下列回條填妥交回楊菁雯主任辦理。

此致

貴家長

備註：

1. 學生放學安排由家長負責。
2. 負責老師：楊菁雯主任 (聯絡電話：2476 2414)



校長劉強謹啟

二零二零年九月一日

註：請於9月11日(星期五)或以前將回條交予楊菁雯主任。



(通函 No：008/2020)

敬覆者：

本人 同意 / 不同意 敝子弟接受 貴校提供之課後輔導班安排，並已知悉上課日期及時間。

學生放學方式：

家長接領 自行回家 乘搭保母車(須自行聯絡)

此覆

錦田公立蒙養學校校長

學生姓名： _____ ()班級： _____

家長/監護人姓名： _____

家長/監護人簽署： _____

聯絡電話： _____

日期： 2020年9月 _____ 日

註：請於9月11日(星期五)或以前將回條交予楊菁雯主任。